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17275—1998

货运全挂车通用技术条件

Technical requirements for freight full trailers

1998-03-20发布

1998-10-01实施

国家技术监督局发布

前　　言

本标准依据 JT 3105—85《货运全挂车通用技术条件》(1982 年版)进行修订。

本标准从生效之日起 JT 3105—85 作废。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挂车分技术委员会归口。

本标准由交通部公路科学研究所负责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杨德有、李永福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货运全挂车通用技术条件

GB/T 17275—1998

Technical requirements for freight full trailers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货运全挂车的技术要求、检验规则及试验方法。

本标准适用于在公路及城市道路上行驶的货运全挂车。

2 引用标准

下列标准所包含的条文,通过在本标准中引用而构成为本标准的条文。本标准出版时,所示版本均为有效。所有标准都会被修订,使用本标准的各方应探讨使用下列标准最新版本的可能性。

GB 1589—89 汽车外廓尺寸限界

GB 4781—84 牵引车与全挂车的机械连接装置互换性

GB 4785—84 汽车及挂车外部照明和信号装置的数量、位置和光色

GB 7258—1997 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

GB/T 13873—92 货运挂车试验方法

JB/Z 111—86 汽车油漆涂层

JT 3136.2—89 全挂车转盘通用技术条件

JT 3138.2—89 挂车车轴通用技术条件

JT/T 3147—92 货运挂车侧面防护装置

3 技术条件

3.1 整车

3.1.1 全挂车的外廓尺寸按 GB 1589 执行。

3.1.2 全挂车所有零部件应按规定批准的图样及技术文件制造,装配正确,数量齐全。

3.1.3 外购、外协件必须有产品合格证;所有零部件必须检验合格后方可装车。

3.1.4 所有螺栓、螺母均应进行表面处理,所有联接件、紧固件必须联接可靠,不得松脱。

3.1.5 各处润滑油嘴齐全、有效,并按设计规定加注润滑脂。

3.1.6 牵引环中心至左、右前轮中心的距离差不大于 6 mm。

3.1.7 转盘中心至左、右后轮中心距离差不大于 6 mm。

3.1.8 焊接件焊缝平整均匀,不允许有裂纹、焊穿、脱焊、漏焊等缺陷。

3.1.9 铆接件的接合面必须贴紧,铆钉应充满钉孔,铆钉头不得有裂纹、歪斜、残缺。

3.1.10 油漆涂层应符合 JB/Z 111 规定。

3.1.11 照明及信号应符合 GB 4785 规定。

3.1.12 防护装置应符合 JT/T 3147 规定。

3.1.13 转盘应符合 JT 3136.2 规定。

3.1.14 车轴应符合 JT 3138.2 规定。